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 函

地址：81157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71號  
承辦人：許勝傑  
電話：07-3613161分機302  
傳真：07-3653704  
電子信箱：brian58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監運字第10701185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相關說明(推廣機關或民眾)\_107D2009432-01.docx、宣導簡介\_107D2009433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推動遊覽車以監理服務APP或掃描QR Code揭露車輛資訊功能業已上線啟用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07年11月9日路運稽字第10701322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局對所轄機關團體協助推廣，以提升旨揭便民措施使用率及擴大使用客群。
- 三、檢附宣導及說明資料乙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

副本：



民政局 1071113



\*10732228100\*